

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介绍

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5年3月25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10日以点方式传达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3人，无委托投票的情况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牛庆好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议案的基本情况和表决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14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对企业相关事务进行了认真审查，充分发挥了监事会的监督职能，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利益，2014年度，

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、经理和其它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1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审计结果，2014 年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,193,228.32 元，2014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3,917,839.23 元。按照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发展规划，公司 201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利润不分配，资本公积金不转增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同意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用期一年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同意对外披露《2014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5 年 3 月 23 日